

## 云南绿生中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 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安礼会审字（2024）第021100043号）及《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安礼会专审字（2024）第021100010号），所涉及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

##### （一）应收账款函证回函率低

截止2023年12月31日云南中药应收账款余额17,498,323.69元，计提坏账准备9,468,636.77元，我们对云南中药2023年度应收账款执行了函证、检查等必要审计程序，但由于函证的回函率低，也无法实施其他替代程序，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以确认应收账款的期末账面价值以及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。

##### （二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

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本集团连续亏损5年，云南中药资产总额34,465,055.71元、负债总额98,269,471.68元、合并归母所有者权益-63,648,347.01元。银行借款本息合计为29,050,722.93元，抵押借款：其中浦发银行昆明分行借款本息合计9,395,545.18元，抵押物清单显示抵押厂房建筑面积7,942.92m<sup>2</sup>，抵押物评估价值3,048.60万元，并已办理他项权证，该项借款已经逾期，银行已向法院提起诉讼，目前处于执行阶段，云南中药未能偿还欠款。华夏

银行昆明分行借款本息合计 18,587,454.71 元，抵押物清单显示抵押厂房建筑面积 9,994.50 m<sup>2</sup>，抵押物评估价值为 4,017.79 万元，并已办理他项权证，该项借款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到期。信用借款：建设银行本息合计 1,067,723.04 元，该项借款已经逾期，未能偿还欠款。截止审计报告日上述银行借款尚未偿还。

## 二、发表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

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-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》第八条规定，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，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，其中第二项情形为“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，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(如存在)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不具有广泛性”。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由于仅对“应收账款”“信用减值损失”个别财务报表项目产生影响，不具有广泛性，故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

## 三、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理解，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。董事将采取以下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：

- 1、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，运用多种方式催收应收账款，改善公司目前的现金流状况。
- 2、着手优化产品结构、销售队伍和销售渠道，合理缩减开支，降低运营成本。
- 3、积极对接资金，以股权融资、债务置换等方式化解持续经营危机。

云南绿生中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28日